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报告书

汕头市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在上级普查办的精心指导下,在各地区各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各级普查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和百万普查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圆满完成了普查现场登记工作,汇集了丰富翔实的普查数据,取得重要成果。

一、人口普查各阶段主要工作的完成情况

(一)准备阶段(2019年10月-2020年10月)

- 1.加强组织领导,做好组织保障。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各级政府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潮南区人民政府于2020年2月27日印发了《汕头市潮南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成立了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各镇(街道)也先后于3月底前全部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的普查机构。按照"全区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全区上下密切联系,协调合作,认真做好普查组织实施工作。
- 2.落实普查资金,做好经费保障。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所需经费,列入了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在区人民政府重视和上级各部门的支持下,全区共落实普查经费 375.5 万元,其中,区级专项普查资金预算批复

合计达 193.92 万元,上级下达的普查经费合计达 182.30 万元。专项普查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预算项目支出,严格按照普查用途支出,严格按时全额下拨"两员"经费。

- 3.积极选聘"两员",做好人员保障。根据普查方案提出的"每个普查小区至少配备 1 名普查员,每个普查区至少配备 1 名普查指导员,较大的普查区每 4—5 个普查小区配备 1 名普查指导员"要求,各级人普办努力克服基层人手不足的困难,从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借调,从村(居)民委员会和社会招聘,鼓励志愿者参与,组建了一支总数达 4085 人的庞大普查队伍。据统计,"两员"队伍中高中以上学历达 44.48%。
- 4.开展普查试点,打牢业务基础。区人普办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制定并下发了《汕头市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综合试点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规定试点调查的标准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1 日零时,试点地点为雷岭镇东老村。经过近半个月的入户登记,试点所有登记任务圆满完成,通过收集和掌握试点的情况、问题,不断研究提出解决办法,试点工作效果凸显,为我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各项组织实施工作积累了有效经验。
- 5.高标培训"两员",打牢队伍基础。为了加强"两员"对人口普查相关业务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区人普办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9 日在皇都大酒店三楼会议室举办综合业务培训会。培训会议累计 3000 多人参加。经过系统全面、重点突出的理论讲解和操作演示,各级"两员"对整个普查工作有了

— 4 —

较为全面的了解,掌握了普查的工作要求、提升了普查的业务水平,为后续普查工作保障了队伍力量。

6.共享部门信息,打牢数据基础。根据普查方案和人普办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各个行政部门通力协作,积极配合,凝心聚力,尤其是公安部门、卫健部门、民政部门和人社部门等,在职责范围内,提供了具有非常大参考意义的人口资料,区人普办对数据进行统筹整理,有力把控了普查数据质量。

7.启动入户摸底,打牢登记基础。2020年10月11日至10月31日进行入户摸底。在区人普办的统一部署下,以"两员"为主力军,进行实地勘察、核实建筑物用途、数量和分布情况,填报《户主姓名底册》,通过电子采集设备上报摸底数据,同时发放《致住户的一封信》和普查宣传手册,充分做到入户登记巷不漏户,户不漏人,全民知晓,全民配合,为正式登记打下坚实基础。

(二)登记阶段(2020年11月-12月)

1.2020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进行正式登记。11月1日至15日是短表登记时段,普查员根据《普查小区图》和《户主姓名底册》,入户询问登记或住户自主填报,调查表式包括《普查短表》、《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普查表》、《死亡人口调查表》;11月16日至30日,国务院人普办统一抽取10%的户填报普查长表,填报包括住房、行业、职业、婚姻生育等更为详细信息的普查长表。

2.2020年11月16日至12月10日进行比对复查。比对

复查工作是全面精准查遗补漏,切实提高普查登记质量的关键步骤,主要核查登记数据内部逻辑问题,户籍人口漏报或错填问题,低龄人口漏报或错填问题。我区在区级、镇级和乡级人普办和各行政部门的通力协作下,依据反馈的比对结果清单,不断修正错误和查漏补登,有效提高了普查登记数据的准确性。

- 3.2020年12月11日至12月31日进行行职业编码。区人普办选调一批具有一定经济统计经验,工作严谨认真的编码员,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和《职业分类大典(2015年版)》,以智能赋码和人工辅助编码相结合的方法对普查长表中登记的行职业进行编码,确保准确反映我区行业和职业总体情况。
- 4.实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确保普查数据可核查、可 追溯。质量控制工作贯穿于普查全过程,采用现场检查、数 据审核和验收等多种方式对普查区域划分及绘图、部门数据 整理、"两员"选聘和培训、普查摸底、普查登记复查、普查 事后质量抽查、行职业编码、普查数据汇总、普查数据评估 与发布、普查资料开发与共享、普查总结等各个环节的工作, 实行全方位的质量控制。
- (三)数据汇总和发布阶段(2020年12月-2021年6月)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国家、省、市人口普查工作的要求,区人普办、区统计局组织起草了《汕头市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一至六号)》,报市人普办审

核通过后于6月28日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区统计局门户网站发布,同时开展普查数据分析,为进一步准确把握我区人口发展的特点和趋势、推动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供了更为详实准确的数据支撑。

二、人口普查主要成果和收获

人口普查全面查清了人口数量、结构、分布、迁移流动 以及居住状况等,准确反映了人口规模变化趋势、人口结构 和布局演变情况、人口社会变迁特征以及生活质量等。根据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结合往年人口资料,主要有以下 几方面情况:

- (一)人口总量依然庞大,人口结构需进一步均衡化发展
- ——人口大区特征明显。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区常住人口为123.16万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29.09万人相比,十年共减少5.93万人,下降4.59%。我区常住人口总量仍然保持在百万以上,居全市第二位,仅次于潮阳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的常住人口数)达2053.17人/平方公里。常住人口总量的变化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一是近十年来,潮南区经济发展不断加速,但珠三角地区的高速发展更具人口集聚效应;二是潮南区以第二产业制造业为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贯彻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外来务工人员急剧减少,外出人员归乡较少,人员流动性趋紧。
- ——地区人口两级分化。11 个镇(街道)中,人口超过 10 万人的镇(街道)有6个,在5万人至10万人之间的镇

(街道)有3个,少于5万人的镇(街道)有2个。其中, 人口居前两位的镇(街道)合计人口占全区常住人口比重为 34.09%。区内区域发展极不平衡,其中产业发展强镇(街道) 人口占比54.19%,城乡融合发展镇人口占比27.01%,农业 重点镇人口占比18.80%,人口数量占比从侧面反映了各镇 (街道)之间的发展差距仍然较大,缩小城乡差距仍然任重 道远。

表 1 各镇(街道) 人口

单位:人、%

地区	I *	比重	
	人口数 	2020年	2010年
全 区	1231638	100.00	100.00
峡山街道	237008	19.24	18.69
陈店镇	121308	9.85	10.74
司马浦镇	126228	10.25	10.56
胪岗镇	141264	11.47	11.01
两英镇	182822	14.84	15.22
仙城镇	90009	7.31	7.07
红场镇	28154	2.29	1.96
雷岭镇	38816	3.15	2.66
陇田镇	112973	9.17	9.34
成田镇	78436	6.37	6.44
井都镇	74620	6.06	6.31

产业发展强镇(街道)包括峡山街道、陈店镇、司马浦镇和两英镇4个镇(街道),城乡融合发展镇包括胪岗镇、陇田镇和成田镇3个镇,农业重点镇包括仙城镇、红场镇、雷岭镇和井都镇4个镇。

——性别总体比例均衡。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626540人,占50.87%;女性人口为605098人,占49.13%。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2.38上升为103.54,十年间全区常住人口的性别比有所走高,但相对全国(105.07)和广东省(113.08)分别低1.53和9.54,反映我区人口性别比例更加均衡。

一分年龄段性别比例失衡。尽管常住人口性别总体比例低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但分年龄段看,呈现出前高后低的情况,年龄越小性别比越高。从数据来看,40周岁是一个分水岭,性别比例低于全区平均水平,也从侧面印证了我区中年劳动力流失严重,进一步导致常住人口总量减少,而到了65周岁后,性别比例跌破100并急剧下滑,说明我区老年人中,随着年龄增长,女性人口多于男性人口的趋势愈加明显。

表 2 分年龄、性别的人口(常住人口)

年龄别	人口数			사는 현기 나
	合计	男	女	性别比
总计	1231638	626540	605098	103.54
0-4	101686	53960	47726	113.06
5-9	122803	63909	58894	108.52
10-14	108215	56186	52029	107.99
15-19	80911	41726	39185	106.48
20-24	98064	50956	47108	108.17
25-29	111560	58179	53381	108.99

95027	49537	45490	108.90
82002	41873	40129	104.35
61443	30676	30767	99.70
71572	35115	36457	96.32
71549	35860	35689	100.48
58541	29646	28895	102.60
49080	25105	23975	104.71
46119	22129	23990	92.24
28747	13059	15688	83.24
16501	7451	9050	82.33
13848	6195	7653	80.95
8663	3356	5307	63.24
3893	1248	2645	47.18
1246	332	914	36.32
168	42	126	33.33
	82002 61443 71572 71549 58541 49080 46119 28747 16501 13848 8663 3893 1246	82002 41873 61443 30676 71572 35115 71549 35860 58541 29646 49080 25105 46119 22129 28747 13059 16501 7451 13848 6195 8663 3356 3893 1248 1246 332	82002 41873 40129 61443 30676 30767 71572 35115 36457 71549 35860 35689 58541 29646 28895 49080 25105 23975 46119 22129 23990 28747 13059 15688 16501 7451 9050 13848 6195 7653 8663 3356 5307 3893 1248 2645 1246 332 914

——少数民族人口占比上升。普查结果初步显示,我区常住人口中以汉族为主体,由 33 个民族人口共同组成,其中汉族人口为 122.12 万人,占比 99.16%,其他少数民族人口为 1.04 万人,占比由 2010 年人口普查结果的 0.38%提高至 0.84%。在少数民族人口中,较多的是壮族和苗族,合计占全区少数民族人口的 65.28%。

(二)城镇化率不断提升,中心城区需进一步高质量发展

一城镇化水平持续提高。全区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733910人,占59.59%;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497728人,占40.41%。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比重提高1.95个百分点。虽然全区城镇化率有所提升,但是比全市低(70.70%)低11.11个百分点,比全省(74.15%)低14.56个百分点,比全国(63.89%)低4.3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我区城区规模还不大,城镇化容纳空间比较小,如何加快城镇化进程,保持城镇化的数量和质量同步发展,在我区高质量发展战略中,仍是一个重大课题。

——家庭户规模持续缩小。全区共有家庭户 266269 户, 集体户 12288 户,家庭户人口为 1130298 人,集体户人口为 101340 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 4.24 人,比 2010 年第 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5.59 人减少 1.35 人,高于全国的 2.62 人,这意味着全区家庭规模已由"五口之家"向"四口之家"转 变,主要是受我区人口流动日趋频繁、人户分离更加普遍、 住房条件改善和年轻人婚后独立居住等多方面因素的共同 影响。家庭规模愈加小型化,也要求城市功能需进一步完善, 扩大基本公共服务覆盖面以满足居民养老、照护等需求。

——居住情况持续改善。全区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 27.25 平方米,比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18.02 平方米增加了 9.23 平方米,增长了 51.22%,充分彰显了我区住房得到了基本保障,结合家庭户的规模,或许中户型住房依旧是最普遍适合的户型。

——人口流动相对滞后。全区常住人口中,人户分离人 口为87245人,其中,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为12690人, 流动人口为74555人。流动人口中,跨省流入人口为52836 人,省内流动人口为21719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 普查相比,人户分离人口减少28195人,下降24.42%;市辖 区内人户分离人口增加9778人,增长335.78%;流动人口减 少 37973 人,下降 33.75%。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大幅增加, 说明我区与市内其他区之间,区内各镇(街道)之间的人员 流动日趋频繁,非常活跃,有利于激发区域发展活力。但是, 省内市外流入和省外流入人口的下降,也反映了我区的城市 吸引力相较于其他地区更低,人口的流出远大于流入,导致 了常住人口的减少。跨省流入人口中,流入产业发展强镇(街 道)的占比75.90%,其中峡山街道占32.45%,陈店镇占 20.54%, 司马浦镇占 11.48%, 两英镇占 11.43%。尽管四大 产业发展强镇承担了全区吸引外来人口的主要部分,但城区 的吸引力增长仍然乏力,人口的集聚效应稍显不足。

(三)人口红利依然存在,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

一劳动力资源依然丰富。全区常住人口中,15-59岁人口为占59.33%,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比重下降5.55个百分点,但全区总量达730669人的劳动力,依然是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支撑。随着劳动力人口减少,人口红利衰减,可能带来一定的社会问题,对经济发展也带来挑战,将倒逼我区经济发展方式由规模扩张驱动型向效率提升驱动型转变。

一老龄化进程明显加快。全区11个镇(街道)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均超过7%,不超过14%,表明全区已全面进入轻度老龄化社会,尚未达到中度老龄化程度。全区常住人口中,60岁及以上人口为168265人,占13.66%,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19185人,占9.68%。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5.25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3.82个百分点。人口老龄化趋势,与人口生育率、出生率和死亡率下降以及预期寿命提高,劳动力外流密切相关,也反映了全区不断提升的生活水平、生活质量和医疗养老保障。但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势必使劳动年龄人口比重下降,对老人赡养比上升,社会负担及保障费用也逐渐增加,将老龄事业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中,促进经济、社会和人口协同高质量发展十分必要。

表 3 全区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 龄	人口数	比重
总计	1231638	100.00
0-14 岁	332704	27.01
15-59 岁	730669	59.33
60岁及以上	168265	13.66
其中: 65 岁及以上	119185	9.68

(四)人口素质持续提高,人才红利需进一步激发

——人口受教育水平明显提高。全区 15 岁及以上人口 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8.18年提高至8.43年,其中峡山街道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最高,达到9.03年。全区常住 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9644 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63041 人;拥 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445396 人; 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 人口为 401591 人 (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口包括各类学 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 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1029人上 升为 2407 人; 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8424 人上升为 13238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41085人下降为36163人;拥有 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38419 人下降为 32606 人。高中及以上文 化程度人口比例的上升,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人口比例的下 降,以及劳动力人口受教育年限的不断提高,是我区努力普 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和加强基础教育的最好体现。在人口红利 衰减的情况下,要不断提高劳动参与率,增加劳动力的供给, 要不断提升教育和培训水平,提高人力资本,要不断完善人 才引进政策, 增强对外来人才的吸引力, 才能不断为我区今 后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注入新的动力因素。

三、人口普查的主要经验和不足

(一)主要经验

1.强力的组织领导是推进普查工作最坚实的支撑。

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开展以来, 在坚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 区领导亲自部署, 靠

前指挥,把普查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多次召开工作会议, 要求各地各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充分认识人口普查的重大意义,牢牢把握人普工作的目标要 求,自上由下层层落实。各职能部门积极配合、分工协作, 各镇(街道)和各村(居)分级负责,全区上下"一盘棋、一 条心、一股劲",齐心协力共同做好普查任务。

2.扎实的业务能力是推进普查工作最基本的要求。

在上级人普办全力精心指导下,区人普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普查有关法律法规,强化依法普查意识,参加和组织业务培训,提升普查业务水平,实行质量控制制度,紧守数据质量底线。在普查区划分、户口整顿、摸底调查、入户登记、开展试点、现场登记等方面,坚持边工作边学习,以学促行、以行践学,走出一次符合区情的普查路线。

3.良好的群众基础是推进普查工作最有效的途径。

通过广泛宣传,把开展人口普查对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个人生活的重要意义讲清楚、讲充分,在全区营造支持普查、依法参与普查的良好氛围,引导社会各界了解、认同、支持普查工作,以提高普查对象对人口普查的配合程度,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提供普查资料。人普工作开展以来,通过展板展示、LED 屏幕滚动播放、电视报道、短视频拍摄等多种宣传方式,群众们已是家家知晓、人人参与,形成了全民配合普查的局面,为普查的推进打下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二)存在不足

- 1.潮南区共有11个镇街合计232个村居,2019年户籍人口148.69万,人口规模大,人员流动性强,普查难度非常大,少部分村(居)在基层任务繁重,人手不足的情况下,在普查期间容易出现马虎应付、得过且过的情况。
- 2.本次普查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镇(街道)、各村(居)基层统计力量稍显薄弱,而普查员需要素质高、业务精、熟悉本地情况、熟练掌握使用电子设备,选聘普查员,既要保证数量、又要保证质量,难度非常大,出现了一个普查员加班加点,同时做几个普查区的情况。

四、对今后人口普查和人口统计工作的建议

人口统计不能仅仅依靠普查。人口流动的规模和频率增加,要实时掌握动态的流动人口数量情况很难,因此村(居)要日常做好流动人口排查摸底工作,及时了解、掌握流动人口变化数量,各相关职能部门要有"一盘棋"工作思想和工作格局,在工作中有意识地了解人口变化情况,掌握人口变化数据。

抄送: 汕头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汕头市潮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7月11日印发